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育宏
電話：(03) 8227171-306, 307
電子信箱：pn4552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901302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原函附件1、原函附件2 (376550000A_1090130217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090130217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09013021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「人事資訊系統滿意度調查
活動」一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7月7日總處資第1090036599
號辦理。(檢附原函及其附件1、2。)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09/07/15

